

附件 1

行政审批环节一览表

序号	环节名称	时限要求 (工作日)	办 理 成 本	办 理 资 料 件数	是否并 联办理	办 理 资 料	法 律、法 规、政 策 依 据
1	规划许可	5	0	2	否	1.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 2. 线路走向图及说明	《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
2	绿地占用 审批	7	绿化迁移费标准：市场价协商决定	3	是	1. 行政申请表 2.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(150米以上需要) 3. 施工方案	1. 《城市绿化条例》 2. 《山东省城市绿化管理 办法》
3	占路许可	7	0	3	是	1. 占路施工申请审批表 2. 施工路段交通布控方 案 3. 交通安全责任承诺书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 安全法》

序号	环节名称	时限要求 (工作日)	办 理 成 本	办 理 资 料 件数	是否并 联办理	办 理 资 料	法 律、法 规、政 策 依 据
4	掘路/涉路许可	7	<p>1. 涉路工程建设需要占用、挖掘公路、使公路改线或者对公路、公路附属设施造成损坏的，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、改建或者按规定给予相应补偿。</p> <p>2.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。执收单位处置、租赁国有资产和国有资产，能够通过市场化方式进行的，应当采取招标、公开竞价等方式进行。</p> <p>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标准：主干道沥青路面（560元/平方米）；支路与非机动车道沥青路面（450元/平方米）；彩色石路面（500元/平方米）；水沥青路面（580元/平方米）；水泥混凝土路面（500元/平方米）；彩色方砖（240元/平方米）；人行步道方砖（220元/平方米）；砂石路面（100元/平方米）；注：1. 收费面积以实际挖掘面积为准。2. 缘石、侧石按实际价格收费。3. 表中未列入的其它材质人行道按实际价格收费。</p>	4	是	<p>1. 建设单位许可申请书</p> <p>2. 符合有关技术标准、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</p> <p>3. 保障公路、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</p> <p>4. 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预案</p> <p>1. 挖掘城市道路申请表</p> <p>2. 施工计划及方案</p> <p>3. 经审查的施工图</p> <p>4.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</p>	<p>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</p> <p>2. 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</p> <p>3. 《山东省公路路政条例》</p> <p>4. 《山东省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管理办法》</p> <p>1. 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</p> <p>2. 《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</p> <p>3. 《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标准的通知》（鲁建城字〔2015〕32号）</p>
并联后合计		12		16			